

全国少工委办公室文件

中少办发〔2019〕1号

关于少先队建队70周年纪念日期间组织开展 “争做新时代好队员”主题队日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少工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少工委：

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纪念少先队建队70周年，教育引导广大少先队员听党的话、跟党走，用实际行动把红色基因一代代传下去，增强少先队员光荣感，全国少工委决定，中国少年先锋队建队70周年纪念日期间，各地中小学少先队组织集中开展“争做新时代好队员”主题队日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题

红领巾心向党，争做新时代好队员

二、主要内容和形式

1. 少先队大队集中开展“习爷爷教导记心中”国旗下讲话。之前，发动少先队员观看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大会、阅兵和群众游行电视转播，认真聆听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发动少先队辅导员老师整理、学习理解阅兵、群众游行活动中展现的场景、蕴含的寓意，向孩子们说清楚、讲明白，讲解实现中国梦的美好未来。教育少先队员记住和理解习爷爷对少先队员的期望和嘱托。鼓励队员们在自己的大队、中队、小队通过小故事、小演讲等，用自己的话、自己的方式表达真实情感、交流感受。

2. 少先队中队集中开展“我和红领巾的故事”分享汇。发动队员在少先队辅导员老师的帮助下，结合红领巾实践体验活动，采访了解自己家中或身边长辈、亲友的红领巾故事，寻访党领导下新中国各行各业的优秀建设者、先进模范人物，寻访家乡、周边地区有关的雕塑、遗址、纪念场所等，寻访了解自己家乡、祖国发生的沧桑巨变，从中了解感受党领导下的新中国成立和发展的光辉历程和伟大成就，在中队集中讲解、述说、分享，说说自己和红领巾的故事，将自己的小梦想融入与祖国发展的大追求中。

3. 少先队中队组织开展少先队基本知识和标志礼仪教育。“十一三”期间，团中央、全国少工委将发布《致敬红领巾!》专题形象宣传片。少先队辅导员要通过视频影像、图片、歌曲等

文化艺术产品，帮助少先队员学习理解红领巾的深刻含义，学习理解党领导下的中国少年儿童运动史。发动少先队辅导员深入向队员讲解红领巾、少先队标志标识礼仪的内涵，普及少先队标志礼仪规范，激发队员荣誉感。

4. 少先队中队组织开展“我为新中国唱首歌”仪式。组织队员唱好国歌、队歌，唱响“我和我的祖国”等主旋律歌曲，学习歌曲产生创作的时代背景、代表象征的精神含义，发动队员比一比、赛一赛谁能唱的爱党爱国歌曲多。

根据少先队组织工作条例有关规定，小学一年级要进行充分的队前教育，第一学期先不发展新队员入队。初中一年级可以集中举行建队仪式。

三、有关要求

1. 突出党的领导。突出围绕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这一主线，教育引导少先队员充分感受在党的领导下新中国成立和发展的光辉历程和伟大成就，培养对党、对习近平总书记的朴素感情，充分感受一代代少先队员从小心向党，与国家命运紧紧相连，在社会主义祖国怀抱里茁壮成长。

2. 做好宣传发动。各级少工委要迅速将本通知通过新媒体平台等方式转发，努力到达每一所中小学少先队组织。鼓励基层围绕政治启蒙的主责主业，充分结合自身特点以及在党的领导下地方革命、建设历史、文化、资源、阵地等，创新具体活动载体、方式。

3. 注重俭朴热烈。活动重在思想内涵，坚决杜绝形式主义、铺张浪费，坚决不允许借少先队建队 70 周年名义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运作。注意儿童化的特点，避免少先队“70 岁”、“70 华诞”等不合适的表述。

4. 鼓励成果分享。各级少工委要充分用好少先队报刊网微等媒体手段方式，将好的图文、音乐、视频等集中采编、精心制作、广泛传播。中国少年先锋队网站、未来网及“全国少工委办公室”“中国红领巾”“中国辅导员”“红领巾集结号”微信公众号将开设专题，鼓励少先队辅导员、少先队员将队日活动、心得感悟、作品等内容上传分享。

联系人：王剑 雷智颖

电 话：(010) 85212656 85212071

邮 箱：gqtzysnb@126.com

全国少工委办公室

2019 年 9 月 12 日

全国少工委办公室

2019 年 9 月 12 日印发

(共印 50 份)